

陈省身数学研究所人才特区计划

(试行)

陈省身数学研究所是已故国际数学大师陈省身先生 1985 年在南开大学创建的,是当时我国高校首个开放型的国家级数学研究机构。近 30 年来,数学所始终坚持陈省身先生倡导的“立足南开、面向全国、放眼世界”的办所宗旨,集聚培养优秀人才,积极开展学术交流,努力创造高水平研究成果,为促进中国纯粹和应用数学的发展,为提升天津乃至中国在国际数学界的地位,做出了积极贡献。

目前,陈省身数学研究所已成为世界知名的数学研究基地,拥有国际一流水平的精干研究团队。但另一方面,陈省身数学所的高端人才相对老化,富有潜力的年轻后备学术骨干严重缺乏,迫切需要培养年轻的学术骨干。为保障青年学术带头人的选拔和成长,我们结合学校与数学所的实际情况和参考国内知名研究机构提供的资助待遇等情况,制定以下人才特区计划。

一、指导思想和原则

1.“计划”的实施,以创立和巩固南开大学陈省身数学研究所在国内外领先、率先把数学这门基础性学科建设成国际知名高水平学科为目标,以保证引进和培养的人才确有水平、能够

迅速成长为高水平学术带头人为目的，旨在建立开放的人才选拔和培养体系，从制度上保证高水平人才能够被选拔，不称职人员能够流出。

2.“计划”面向全球公开遴选一批优秀青年拔尖人才，坚持“学术高水平、评价高标准、支持高强度”的原则，重点培养扶持品德优秀、专业能力出类拔萃、综合素质全面的学术带头人。

3.“计划”实行“特聘副研究员”三年考察制，“特聘研究员”“3+3”共计六年的考察制（tenure track），以确定是否长期聘任。在考察期内，实行合同制管理。

4.数学所成立人才评审委员会，负责本特区计划的人才遴选、评价和考核等评审事项，评审委员会成员由葛墨林、龙以明、张伟平、扶磊、白承铭、冯惠涛和数学学科党委书记组成。

二、人才岗位分类、申报条件、培养支持措施和考核评估机制

（一）特聘副研究员

1.申报条件：候选人一般是从国内外至少已经做过一站博士后的人员中遴选，如特别优秀的国外应届博士毕业生也可考虑。候选人年龄一般不超过 35 周岁。

2.岗位聘期：三年

3.培养支持措施：

（1）薪酬待遇：享受讲师岗位工资和 C1 岗位模拟绩效

工资、福利待遇和社会保险等。数学所每月额外发放津贴人民币 3500 元（税前额）。

（2）科研经费资助：聘期内数学所将一次性资助 5 万元科研经费。

（3）专业技术职务：在本聘任内，对外可用“特聘副研究员”称谓申报基金项目等。聘期内可有一次机会参加学校数学学科教师系列副高级专业技术职务（副教授或副研究员）评聘。

（4）考核标准：聘期内有至多两次机会申报“南开大学百名青年学科带头人培养计划”，且均可按照校外人员申报。成功入选“百青计划”的人员自动转入“特聘研究员”考察期，并经评审获相应专业技术职务。未能入选“百青计划”的人员则在此聘期结束后不予续聘。

（二）特聘研究员

1. 申报条件：入选学校“百名青年学术带头人”计划的人员。候选人年龄一般为 40 周岁及以下。

2. 岗位聘期：六年。在完成第一个三年聘期后，进行考核。考核通过进行第二个三年聘期。否则不予续聘。

3. 培养支持措施：

（1）薪酬待遇：享受副教授岗位待遇和 A1 岗位模拟绩效工资、福利待遇和社会保险等。

（2）科研经费资助：享受学校“百名青年学术带头人”计划的专项科研经费资助。

(3) 专业技术职务：在聘期内，对外可用“特聘研究员”的称谓申报基金项目等。聘期内可有一次机会参加学校数学学科教师系列正高级专业技术职务（教授或研究员）评聘。

(4) 考核标准：第一个三年聘期完成后应达到南开大学教授或研究员的水平。六年聘期完成时应达到国家杰出青年基金获得者的水平，并经数学所评审委员会考核和学校考核同意后批准留在数学所工作，否则不予续聘。

(三) 特聘研究员考察期中期及期末考核办法

1. 中期考核

(1) 考察期满三年时，入选者提交书面研究工作报告，并汇报前三年研究工作进展。数学所人才评审委员会成员和相关研究方向教授听取报告。

(2) 人才评审委员会对入选者是否正常履行职责、研究工作是否正常开展、以及发展潜力等进行评议，并根据入选者的报告、相关研究方向教授意见，讨论并投票决定是否同意入选者通过中期考核。

(3) 若考核合格，报请学校批准，由学校、数学所与入选者续签三年聘任合同。

2. 期末考核

(1) 第二个三年考察期满时，入选者提交研究工作报告，并汇报考查期研究工作成果。数学所人才评审委员会成员和相关研究方向教授听取报告。

(2) 人才评审委员会对入选者的科研成绩、学术影响和发展潜力等进行评议,并根据入选者的报告、相关研究方向教授意见,讨论并投票决定是否同意入选者通过期末考核,是否同意长期聘任入选者,并将正式意见上报学校。

(3) 由学校做出是否正式聘任的最终决定。对于正式聘任的入选者,学校、数学所将与其签订教授岗位的长期聘任合同。聘任合同条款及薪酬待遇等,按照南开大学相关规定执行。

(4) 若评议没有获得人才评审委员会成员不少于三分之二的赞成票,视为入选者考查不合格,数学所提请学校与入选者解除聘任合同。

(四) 数学所人才特区计划入选者需加强师德学风建设,恪守学术规范。一旦发现任何有悖师德和学术规范的行为,并经查实,学院将立即终止聘用合同。同时,按照学校有关规定进行处理。

三、人才遴选办法

1.本人申请,需要提交的材料包括:申请书(可说明拟申请的职位和详细的拟开展研究计划,以及要求的工资待遇等)、个人简历、科研经历及科研成果介绍、3篇代表作、至少2封推荐信。

2.数学所人才评审委员会结合学科发展和队伍建设需要,对候选人进行初筛。

3.数学所人才评审委员会组织对初筛合格的候选人进行面试。

(1) 候选人做 1 小时的科研报告，报告内容 70%为已完成的科研业绩，30%为拟开展的研究计划。数学所人才引进评审委员会成员与相关研究方向教授听取报告。

(2) 相关研究方向骨干教师分别与候选人交流。

(3) 数学所人才评审委员会成员与相关研究方向教授对候选人的科研能力和水平等综合素质进行投票，并结合学科发展需要，详细评价候选人科研水平和发展潜力，讨论并投票决定是否同意候选人入选“计划”。

4.数学所将拟入选“计划”的候选人材料和聘任意见上报学校，经学校审批后与入选者签订聘用合同。